

证券代码：301092 证券简称：争光股份 公告编号：2021-001

## 浙江争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争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11月10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的方式送达至全体董事和监事。本次会议于2021年11月1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其中现场出席会议的董事4人，独立董事冯凤琴、肖连生、金浪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沈建华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董事会。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 1、审议通过《关于投资建设功能性高分子新材料项目暨签署投资合同书的议案》

经审议，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公司拟与荆门化工循环产业园管理委员会签署投资合同书，建设功能性高分子新材料项目，计划投资总额

为 10 亿元人民币，占地约 320 亩工业用地（具体边界及面积以规划资源部门批复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与荆门化工循环产业园管理委员会签署“功能性高分子新材料项目”投资建设合同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2、审议通过《关于本次董事会后暂不召开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审议，根据公司工作计划安排，全体董事一致同意本次董事会审议的《关于投资建设功能性高分子新材料项目暨签署投资合同书的议案》暂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将另行发布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本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 **三、备查文件**

浙江争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争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1 月 16 日